

曹操的读后感(优质10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帮助！

曹操的读后感篇一

我在学校看了《曹操上学了》这本书以后，深深地喜欢上了这个调皮的小男孩——曹操。他和我一样有各种各样的想法，也喜欢和朋友们一起玩耍。

我最喜欢的还是“两个葡萄小精灵”。曹操的班里转来了一对双胞胎姐妹，姐姐叫安安，妹妹叫静静。曹操为了分清她们两个人，就想到了个鬼主意。他让段小磊假装去捡铅笔，悄悄地把贴纸粘在安安的裙子上，这样他很容易地就分清了她们。但是被陈丝思发现后告诉了姐妹俩，她们大哭了起来，引来了班长米粒。最后双胞胎姐妹原谅了曹操和段小磊，他们成了好朋友。

我太喜欢这本书了，多么期待曹操和我一样升上二年级的`更多更好的故事啊！

曹操的读后感篇二

大家都知道，干凡事都要努力，要认真对待，不能半途而废，曹操的秘密日记读后感。只有坚持不懈，努力拼搏才一定会成功。

写日记，也是同一个道理，虽然说起来简单，但是，往往有很多人无法坚持下来。不管写得好不好，都会半途而废。另外，那些能坚持下来的人才会真正成功。今天，我总算看完了《曹操的秘密日记》，而且，还令我大有感悟。

除了道理，书中的文采和日记里的写作手法也大大吸引了我。老师曾说过，写作文，一个好的题目就等于成功了一半。一开始，我一看见这本书的题目就大大惊讶，也误以为这是一本关于古代战争的书。因为，“曹操”是将军来的嘛，加上“秘密日记”肯定是写着如何打败对手的重大策略的啊。直到买回了这本书，答案才水落石出，这就是一个叫曹操的小孩的再平常不过的日记罢了，读后感《曹操的秘密日记读后感》。

每一篇日记虽然简短，但让我们很轻松地明白了日记中的意思，今天写什么，明天写什么。从曹操的日记中，我还了解到了他的梦想是当一名优秀的国旗手；他是一个有目标，会追求自己的理想的孩子；他很乐观，不轻易放弃；他喜欢助人为乐，还帮助了一名老奶奶找回了她丢失的狗，老奶奶为了感激曹操，还带曹操去了他梦寐以求的地方：“国旗护卫队训练地”。他的理想不正是想当一名国旗手的吗？所以，我为他离自己的梦想又靠近了一点而感到开心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梦想，但是，不能光说不做。要为了自己的目标而坚持，努力，奋斗。

说回日记这方面，我真得觉得我都比不上曹操，顿时十分惭愧。记得，上学期刚开始的时候，老师就要让我们每天都写一篇“每日一得”（日记）。但后面，由于时间的紧迫关系，我们很少再写，最后，几乎没有写了。于是，我开始自己写起了日记来。刚开始还会坚持，到后来，竟然觉得写日记没什么用了，就隔两三天才统一写一次。最后，我写都不想写，把日记本给扔了！直到现在，看了这本书后，我下定决心，以后每天开始重新写日记！

只要不放弃，我相信：“坚持才会成功”！

曹操的读后感篇三

今天，读了《曹操》这本书后，我对曹操又有了新的认识。

以往提到曹操，我就会联想起戏台上那一位“挟天子以令诸侯”的白脸奸臣，在这里，人们只是看到曹操阴险、狡诈的一面，却未看到他治国有方的另一面。曹操其实是一个很有本事的人。试看，经过多年的战乱，农业生产遭到了极其严重的破坏，中原地区出现了“白骨蔽平原”的悲惨景象，于是曹操积极推广“屯田”方针。屯田方针分“军屯”和“民屯”两种。“民屯”就是召集百姓，编成组来开荒种地，屯田农民直属国家管理，可以不服徭役，收获时只要给国家百分之四十的粮食；“军屯”就是边防将士守边种地，收获的粮食全部给国家。曹操此谋，使中原农业得以很地恢复。

此外，曹操的知人善用也是一个很好的优点。他打破了汉末以来官位世袭的传统，宣布重用那些出身低低贱却有专长的人。如曹操手下的张辽、徐晃等虽然出身寒门，但有一技之长，都被提拔成了大将。所以当时自愿投弃到曹操门下的人也很多，形了猛将如云、谋臣如雨的盛况，为他日后夺取天下打下了基础。

读了《曹操》，我不仅全面了解了那时的历史故事，也学会了很多策略。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[点击下载文档](#)

[搜索文档](#)

曹操的读后感篇四

我在学校看了《曹操上学了》这本书以后，深深地喜欢上了这个调皮的小男孩——曹操。他和我一样有各种各样的想法，也喜欢和朋友们一起玩耍。

我最喜欢的还是“两个葡萄小精灵”。曹操的班里转来了一对双胞胎姐妹，姐姐叫安安，妹妹叫静静。曹操为了分清她们两个人，就想到了个鬼主意。他让段小磊假装去捡铅笔，悄悄地把贴纸粘在安安的裙子上，这样他很容易地就分清了她们。但是被陈丝思发现后告诉了姐妹俩，她们大哭了起来，引来了班长米粒。最后双胞胎姐妹原谅了曹操和段小磊，他们成了好朋友。

我太喜欢这本书了，多么期待曹操和我一样升上二年级的'更多更好的故事啊！

曹操的读后感篇五

同学们，前几天我一直在期待一本书，曹一操一的秘密日记，这真的是一本非常好的书！幽默中带着苦涩，高兴中隐含悲伤，还有那一个个笑点中也蕴藏道理。

“小心点，哈哈”，曹一操一和他们小心翼翼的在前进着，只听见“扑通”“吱呀”“刺溜”“一妈一呀”的响声，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吗？曹一操一一不小心踩到了一滩不明物品——“扑通”，跌倒时撞开了一扇门——“吱呀”，但是门好像铁锈了，“刺溜”的一声，吓得曹一操一“一妈一呀”地叫了一声，最后他们打开手电，发现原来这是一个前几次的“顾客”的恶作剧，结果哈哈灵机一动，写下了一条：哈哈、大狼、曹一操一到此一游！

想起来，小时候我也有这样的经历，与同伴们去探险，有时候，我觉得我就是曹一操一，曹一操一就是我，我经常在读

书时把自己想成曹一操一，就这样，我一爱一上了这本书——曹一操一的秘密日记。

曹操的读后感篇六

在《曹操献刀》一文中，曹操刺杀未成转而献刀，其中有很多道理。我认为其中有一条就是：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。

首先，曹操先借了七星宝刀。这就说明他已想好了两手准备，一是杀成即可当即为国除害，二是杀不成就推说献宝刀。留得青山再说，而后再讨伐诛杀他。

其次，若曹操有必死的决心的话，他就不会在董卓翻身吕布回来时推说献刀，而是一刀先捅过去再说。再之后就是杀吕伯奢全家时抱定要“留青山”的决定了！

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比喻的’是：只要基础或根本还存在，暂时遭受损失或无伤大体。只要留住有生力量，就不愁做不出更多更好的事来。

当然，曹操的残忍断不可取！

曹操的读后感篇七

昨天我很累，结果睡去之后，来到了东汉末年。

我站立在那里，穿着汉朝服饰，我成了曹操的奴仆。曹操大喊：“端点肉上来。”我赶忙找到厨房，拿了点牛肉给他供上。我心里在想，我怎么到这里来了，不会吧。到也不到个好地方，这可是倒霉的地方，这是历史上的曹操，一代奸雄。疑心又大，弄不好人头落地，还是小心点吧。

有一天曹操喝醉了，回府。曹操喊：“上酒，上菜。”我赶忙把这些东西备好，端上去，可是曹操却和我说：“你留下

和我饮几杯如何？”我心想：你不和他饮酒不给他面子，先坐下吧，说：“谢主公。”接下来他的眼睛直视于我问：“我好像没见过你？”我一看漏了陷不如道说什么，如果你和他撒谎肯定是死路一条。我说：“主公，我不是你这个时代的人，我也不知道怎么到你这里来的。”曹操疑虑：“哦，那你是什么时代的？”我说：“公元xx年。”曹操说：“现在是熹平186年，你可不许胡说，否则我让人拖出去砍了你，知道吗？呵呵”一丝的冷笑，让我心惊胆颤。我说：“这是真的，我叫立新，三国的历史我还是懂的一点的，后人对您的评价很高的。”曹操说：“怎么个高法？”我说“伟大的军事家、政治家、思想家还有诗人。”曹操说：“那你知道我下一步要去干啥？”我说：“用刀刺杀董卓。”曹操听了之后大惊，“你真是神人也！”曹操又问：“那我成功了吗？”我说：“我只知道你去刺杀有这么个事情，当年在学校里也没怎么好好学习历史，后来我就知道了。”曹操问我“那我这次去会没命吗？”我说“不会，你最后当上了魏王”我心想：如果说实话行刺没有成功，岂不是他不高兴，那我不就危险了，还是聪明点看情况来吧。曹操说：“你在好好想想你的历史，说不定能想起点啥，对我可有很大的帮助啊”我故意挠了挠了头，装成失忆又拼命在会想的动作。

由于曹操知道我对他们历史了解一二，所以也就等于我是他的一个宾客，来往之余，我还能给他提出好的意见，他甚是高兴，经常留我在他身边。

次日，曹操去司徒王允那里，听说王允六十大寿汇集主要朝中老臣200多位。曹操非要把我拽上，我心想：历史上曹操是单个去的呀，真是奇怪，今天他非要拉上我，没有这一出戏呀，估计是写历史的写错了，没有调查好事情的真相，这也是有可能的。王允的大殿，真是气派，我还是第一次亲眼目睹汉朝的建筑，气势宏伟。我和曹操进去以后，看别人怎么行礼，我怎么行礼，坐下以后。只听堂上司徒王允说话了：“今天非老臣的六十大寿，汉贼不除，汉室危矣！，今

天我是和大家一起痛饮这伤心的酒。”说完，他痛苦流涕先饮了一杯。随即众人端起酒杯喝了起来，我也喝了一杯，觉得像水一样度数不高，我才明白古代的酒度数不高，想当年武松三碗不过岗，原来是酒精度数低的缘故啊。

曹操在我身边。突然狂笑：“哈哈。。。 ”司徒王允看见了：“众人都举国伤心，你却在这里笑，曹阿满你安的什么心哪？”曹操说：“愚蠢，你们几个人天天在这里哭，女人！哭到xx年能把董卓哭死。”我在旁边听着有点玄，刚和主公聊了几天，主公已经掌握了新名词xx年，呵呵，有意思。后来王允觉得曹操是个狂徒，我俩被赶出了府门。

曹操和我说：“立新啊，这些人都是懦夫，不要向他们学习，光是天天喊，不敢采取行动”我说：“没错，这些老臣，只会哭，老了不中用了，光会淫叫有什么用。”曹操高兴的笑了“淫叫，这个词用的恰到好处，呵呵，立新啊，有时你用词出人之所料，语出惊人有趣啊。”我忙说：“曹哥真是过奖了，这是现代语。”曹操大笑说：“我还挺喜欢听这现代语，甚是有趣，老司徒腐朽，道不同不相为谋。”

次日，曹操叫我说：“兄弟，我今天准备出发了。”我说：“主公你到哪里啊”曹操说“杀董卓”我一惊想了一下，昔日曹操杀董卓用的可是七星刀，如果这次他前去行凶，刀不快的话，董卓里面可是穿着金丝铠甲的，根本就杀不了，还会有危险。我急忙说：“主公”曹操说：“以后叫我大哥就行。”我说：“要不叫曹哥吧，现在我们那边很流行。”曹操笑笑说：“有趣，就这么叫。”我说：“曹哥，你今天不能去，你的兵器不行，董卓身上穿有类似于防弹衣的东西。”曹操惊异，“防弹衣？”我说：“金丝铠甲，你的刀是伤不到他的。”曹操想了想，“恩，对你说的对，幸亏你提醒，否则我都忘了，这不是送命吗？”刚说完，司徒王允派人把曹操请走了。我也知道这个事情，王允送宝刀给他了，历史不就这么点事情吗，我现在啊比诸葛亮都知道事实，呵呵。

过了许久，曹操回来了，手提着宝刀。我侧目而视，果然是宝刀，四色光芒。随即他和我说：“你和我一起去，我说实话还真是害怕。”，曹操说害怕，不会吧，这也太和历史不符了吧，他怕，我更害怕，杀人啊，古代杀人可能和杀鸡、杀牛差不多，妈的豁出去了。我说：“好吧，曹哥，我看能帮上你点啥忙。”曹操又问：“万一，我刺杀没有成功如何？”我说：“你可以假意献刀。”曹操笑了笑，说：“立新，果然妙计，就依此计，以后我要重用你。”

心想这早已知晓的事情，我也不能直说没有成功，就让他再演一次吧。我和曹操穿过好多长廊，过了层层宫室，终于到了董卓殿里。我估计这可能是古代洛阳一带。我瞅了一眼董卓，果然是凶残的脸，太吓人了，现代的人没有长那样脸的，看了就让人发抖，我的心要保持冷静！随即曹操和董卓扯东扯西，瞎扯，忽然董卓要为曹操换马，曹操让我和吕布一起去挑马。

我和吕布走着走着，吕布问我：“家是哪人士？”我说：“内蒙古呼市”吕布惊异，没听说过这个地方。我后来忙说：“我的地方住的人不多，一共才5、6个人，山区地方太偏了，所以地名肯定不为大家所知道。将军果然是长的好看，又有武功，我太羡慕了。”吕布笑了笑说：“过奖了，小兄弟。”我说：“我说的是真心话，真的，我要是有机会一定要和将军学武术。”我心想：一定要用真诚的心打动他，随后他笑了笑说：“有机会，一定教你。”随后我和吕布瞎扯了一会儿互相沟通一下，弄熟了好一点，多夸夸他。这都是武夫，性格粗犷，要小心。

到了马巢，我看到好多的好马体格矫健。吕布和我说：“小兄弟，你看上哪个就骑哪个？”我看了看，心想一会儿曹操肯定刺杀失败，于是便挑了一匹体格长一点点的马，便于两个人坐。我和吕布说：“吕哥，能让我练练吗？我转一圈熟悉了，给你骑回来，你看怎么样？”吕布一听，“吕哥！”新名词。笑笑说：“小兄弟，果然有趣，你骑吧，我这里等你。”

”我心想：赶紧骑马跑吧，一会儿曹操刺杀失败，我不就也完了吗，我平常过马路都怕死，现在要掉脑袋。我还挑两个人坐的马干啥，这不犯傻吗。不过，这宫殿这么多，我路都找不到怎么出去啊，我还是原路找到曹操才能出去，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情。

我骑马到董卓殿门口，果然曹操刚出来神色慌张。他见到我就像看到救命草一样，我急忙喊他：“曹哥，快上马！”曹操脚蹬了一下，看上去极其慌张，第一次没上去，第二次才爬了上去。我俩骑马飞奔而去，路过门口见到守门士卫，曹操大喊说是丞相有急事，扬程而去。我骑在马上不由的特佩服他，厉害，脸不变色，又忽悠了这么多人，太有胆识了。

随后我眼睛睁开才发现自己是在做梦，真是南柯一梦啊。仔细一想，历史是不会改变的，即便是时光倒流也是如此。

六年级：大漠苍鹰

曹操的读后感篇八

在三国演义中，曹操的印象给我最深。

曹操经历了人生的几个阶段，不能反，不敢反，不愿反。

青少年时期的曹操是靠在养父的荫蔽下的，自己出身名不正言不顺，导致才能没能用在正统的.读书仕途上，是不能反的阶段。而后来造反的时机到了，曹操拥有了军队，数不尽的谋士，可是又不敢反了，只能“挟天子以令诸侯”，是看到了董卓的下场，看到了丁原的下场啊。后来曹操羽翼丰满，却了解到了民心，民心所向，是不会让正统的统治瞬间崩溃的，所以百姓不愿意让曹操谋反作乱。这也是后来东吴上书让曹操做正统时，曹操大笑说东吴要让自己坐在针毡上。

日月，包孕文化的作用，这也从侧面表明曹操的境界在于付

出，打好底子，为新的王朝筹谋的心意。

曹操的读后感篇九

曹操是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的《三国演义》中最重要的主人公之一，字孟德，是东汉末年著名的军事家、政治家、诗人。三国时期魏国的奠基人和主要缔造者，后自封魏王。

作为“乱世之奸雄”，曹操打过无数场仗，而其中最著名的，并且最能体现曹操精于兵法、善用计谋的一战非官渡之战不可：东汉末年群雄并起，各方势力互相割据。而在这些势力的连年征战中，北方的曹操、袁绍两大集团逐步壮大起来，决战之势在所难免。公元208年，袁绍先发制人，率十万精锐南下征曹。曹操以声东击西之计，败袁军。袁绍初战失利，锐气受挫，驻军官渡等待时机，两军相持数月。不久曹操因兵疲粮缺，一度想撤兵许昌。但后来，曹操听取了谋士荀彧的意见，派兵袭烧袁军粮车；又亲率五千精锐突袭袁军乌巢粮仓，全歼袁军，烧毁全部粮草。消息传来，袁绍所部军心动摇。曹操乘机全线出击，歼敌7万余，袁绍父子仅率800余骑仓惶北逃。

虽然曹操原本处于劣势，但因为他正确分析客观条件，善于听取别人的正确意见，所以能扬长避短，采用正确的战术，使战争向有利于自己的方面转化，经过曹操不断地努力，终于赢得了胜利，这也奠定了魏国成为三国时期强大政权的基础。

但是，曹操不仅在军事方面有很高的造诣，还在文学方面有相当的成就。曹操善作诗歌，抒发政治抱负，并反映汉末人民苦难生活，慷慨悲凉。比如我们曾经学过的《观沧海》和《龟虽寿》，就体现了曹操慷慨悲壮的文风。而这只是冰山一角，曹操还著有《孙子略解》、《兵书接要》、《孟德新书》等书，为后人对兵法的研究做出了不小的贡献，留下了一笔三国时期重要的文化遗产。

曹操的读后感篇十

在《三国演义》中，曹操是反面人物，但曹操也是一位枭雄，虽然曹操残忍多疑、奸邪狡诈，但是他有统一天下的雄心壮志、珍惜贤才、有胆识的人，自古就有“乱世出英雄”。

在东末时期，整治黑暗，出现许多地方割据势力，民不聊生，生活在水深火热的环境中。而在《曹操献刀》中，可以感觉到曹操是一个做大事的人。就如杀死救命恩人吕伯奢全家可看出，他做大事不拘小节。他生活的时代是乱世，他也有许多无奈，在乱世中没有绝对的公正。只有强者才不能被压迫，在乱世中，你不把别人杀死就是别人把你杀死，只有把自己变强才不会受到伤害。

曹操他有自己的理想，他只是为自己的理想而。曹操功成名就后把陈宫的母亲接来好生养着，这说明曹操并非忘恩负义，杀伯奢全家也是无奈之举，并非他真想杀他们。曹操在梦中杀人，是由于他睡觉不安、精神紧张，老觉得有人对他不利，这是由于在乱世中，长期在战斗中所压迫出来的警觉，他也厚葬了那位被杀之人。

总之，曹操是一位枭雄，他没生在和平的年代，他生活在时代，他在逆境中艰难地前行，他不畏权贵、不畏艰难，勇敢地为他的理想而拼搏奋斗，面对失败他并不气馁而是勇敢向前。他有英雄气概，并非全是奸邪。